



中华人民共和国 进出口关税条例

法律出版社

中华人民共和国 进出口关税条例

法律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关税条例/法律出版社法规出版
中心编. - 北京:法律出版社, 2003. 12
(行政法规 3 元系列, [三]之④)
ISBN 7-5036-3910-5

I. 中… II. 法… III. 进出口贸易-关税-条例-中
国 IV. D922.22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98069 号

©法律出版社·中国

出版/法律出版社	编辑/法规出版中心
总发行/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责任印制/张宇东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 字数/12 千
版本/2003 年 12 月第 1 版	印次/2003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法律出版社/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法律出版社综合业务楼(100073)	
电子邮件/info@lawpress.com.cn	电话/010-63939796
网址/www.lawpress.com.cn	传真/010-63939622
法规出版中心/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法律出版社综合业务楼(100073)	
电子邮件/law@lawpress.com.cn	
读者热线/010-63939629 63939633	传真/010-63939650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法律出版社综合业务楼(100073)	
传真/010-63939777	中法图第一法律书店/010-63939781/9782
客服热线/010-63939792	中法图北京分公司/010-62534456
网址/www.chinalawbook.com	中法图上海公司/021-62071010/1636
电子邮件/service@chinalawbook.com	中法图苏州公司/0512-65193110
书号:ISBN 7-5036-3910-5/D·3627 定价:3.00 元	

中央国家机关通讯方式

名 称	通 讯 地 址	电 话
全国人大常委会	北京市宣武区太平街甲 8 号 (100050)	83102103
全国政协委员会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3 号 (100811)	66191114
最高人民法院	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 27 号 (100745)	65290114
最高人民检察院	北京市东城区北河沿大街 147 号 (100726)	65209114
人事部	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中街 7 号 (100013)	84223240
卫生部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南路 1 号 (100044)	68792114
水利部	北京市宣武门白广路二条 2 号 (100053)	63202114
公安部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4 号 (100741)	65202114
文化部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10 号 (100020)	65551114
司法部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南大街 10 号 (100020)	65205114
民政部	北京市东城区北河沿大街 147 号 (100721)	65235511
交通部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11 号 (100736)	65292114
农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里 11 号 (100026)	64191114
劳动和社会保障部	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中街 12 号 (100716)	84201114
财政部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南三巷 3 号 (100820)	68551114
国土资源部	北京市西城区西四阜成门内大街 64 号 (100812)	66558114
建设部	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 9 号 (100835)	68394114
科学技术部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乙 15 号 (100862)	68515544
商务部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2 号 (100731)	65198114
信息产业部	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 13 号 (100804)	66014249
监察部	北京市海淀区皂君庙 4 号 (100081)	62124129
铁道部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10 号 (100844)	51840114
教育部	北京市西城区西单大木仓胡同 37 号 (100816)	66096114
外交部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 2 号 (100701)	65961114
国家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4 号 (100088)	62046622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 38 号 (100824)	68502000
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52 号 (100800)	66032288
中国人民银行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成方街 32 号 (100800)	66194114
审计署	北京市西城区展览路北露园 1 号 (100830)	68301114
新闻出版总署	北京市东城区东四南大街 85 号 (100703)	65124433
海关总署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 号 (100730)	65194114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 8 号 (100820)	68032233
国家广播电视总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 2 号 (100866)	86093114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内南小街 115 号 (100035)	66153366
国家林业局	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东街 18 号 (100714)	84238800
国家知识产权局	北京市海淀区蓟门桥西土城路 6 号 (100088)	62093114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北京市西城区北礼士路甲 38 号 (100810)	68313344
国家旅游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甲 9 号 (100740)	65201114
国家税务总局	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西路 5 号 (100038)	63417114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甲 10 号 (100020)	65994600
中国民用航空总局	北京市东城区东西大街 155 号 (100710)	64235566
新华通讯社	北京市宣武区宣武门西大街 57 号 (100803)	63071114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6 号 (100032)	88061000

专家释法 权威读本

法律释义丛书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编

序号	书 名	定 价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释义	12.00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澳门特别行政区驻军法释义	7.00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释义	20.00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检察官法释义	16.00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官法释义	15.00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引渡法释义	20.00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释义	17.00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释义	28.50
9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释义	13.00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释义	13.50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释义	21.00
12	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惩治骗购外汇、逃汇和非法买卖外汇犯罪的决定释义	12.00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释义	26.00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释义	38.00
15	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释义	6.80
16	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托法释义	18.00
17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释义	16.00
18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独资企业法释义	13.00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释义	15.00
20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释义	18.00
21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释义	15.00
22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释义	14.00
23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释义	30.00
2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教育法释义	12.00
25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释义	12.00
26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释义	18.00
27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释义	14.00
28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释义	10.60
29	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血法释义	9.00
30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释义	15.00
31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释义	12.00
32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释义	22.00
33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释义	14.00
34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释义	12.00
35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释义	20.00
36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释义	9.00
37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释义	18.00
38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域使用管理法释义	11.00
39	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法释义	14.00
40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释义	18.00
41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释义	22.00
42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释义	20.00
43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释义	22.00
44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释义	18.00
45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释义	23.00
46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沙治沙法释义	16.00

全新编注式法律全书

法治社会之公民必备

《法律小全书》最新版

权威编纂——法学专家与职业编辑精诚合作之卓越成果

卓异体例——突破同类图书之编辑通例，于各主要法规中
附注条文主旨和参见条，使读者于法律条文
的关联中，获最清晰之了解，此为本书最大
特点

极速检索——涵盖中国全部重要的基础性法规，精致编排，
有多种索引提供，尽呈检索便利

精良制作——采国际流行制作方法，软皮封面，精美排印，
且以光盘附赠，堪称行业典范

免费增补——每两年修订一次，修订再版之前，凡有重要法规
之颁布，均为读者及时增补（书内附有增补登记
表）

中国因 WTO 而全面走向世界，法治日臻进步，经济益见繁荣，国家
公务员及广大公民更迫切于法律法规之认识学习。为此，法律出版社因应
时势，与著名法学家卓泽渊教授通力合作，隆重推出《法律小全书》。该书
采编注之体例，共收录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 930 件，600 多万字，析分为
国家法、民商法、行政法、经济法、社会法、刑法、程序法、国际条约等
八编，适合于社会各界人士学习使用。

定价：148.00 元 书号：2132

法律出版社法规出版中心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法律出版社综合业务楼（100073）
读者热线：(010) 63939629 (010) 63939633 (010) 63939650（传真）

E-mail: law@lawpress.com.cn rpc8841@sina.com

专业化出版 个性化服务

法规中心特别推荐书目 1

序号	书 名	定 价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新立法司法文告 2000 年第 1—6 辑 (附光盘)	150. 00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新立法司法文告 2001 年第 1—6 辑 (附光盘)	150. 00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新立法司法文告 2002 年第 1—6 辑 (附光盘)	150. 00
4	公民常用法律手册 (2002 年版)	28. 00
5	诉讼法律手册	34. 00
6	赔偿法律手册	30. 00
7	婚姻家庭法律手册	15. 00
8	房地产法律手册	27. 00
9	保险法律手册	15. 00
10	金融法律手册	42. 00
11	税收法律手册	21. 00
12	环境保护法律手册	22. 00
13	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律手册	25. 00
14	知识产权法律手册	25. 00
15	教育法律手册	23. 00
16	劳动法律手册	25. 00
17	治安管理法律手册	21. 00
18	交通法律手册	30. 00
19	担保法律手册	20. 00
20	执行法律手册	28. 00
21	仲裁法律手册	27. 00
22	学生常用法律手册	29. 00
23	民事办案手册	29. 00
24	经济办案手册 (上、下)	68. 00
25	刑事办案手册	32. 00
26	查处经济违法犯罪政策法规手册	30. 00
27	最新刑事法律及司法解释手册	31. 00
28	票据纠纷案件审判手册	20. 00
29	保护未成年人执法手册	29. 00
30	《民事案件案由规定》释解	28. 00
31	财务会计法律手册	25. 00
32	法律小全书 (2002 年版) (附光盘)	148. 00
33	证据法律手册	28. 00
34	外商投资企业法律手册	28. 00
35	医药卫生法律手册	28. 00
36	建筑法律手册	28. 00
37	商业银行法律手册	48. 00
38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罪名适用手册	28. 00
39	宪法性法律及司法解释适用手册	25. 00
40	国家赔偿案件审判手册	25. 00
41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经济贸易法律法规规章新编 (第一辑)	98. 00
42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期货法规汇编 (2001) (附光盘)	120. 00
43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商务与网络法规汇编 (修订本)	60. 00
44	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精选 (附光盘)	78. 00

专业化出版 个性化服务

法规中心特别推荐书目 2

序号	书 名	定 价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期货法规汇编 (2001) (附光盘 1992—2001)	120. 00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期货法规汇编 (2000)	90. 00
3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期货法规汇编 (1999)	70. 00
4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期货法规汇编 (1998)	70. 00
5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期货法规汇编 (1997)	70. 00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法规汇编 (1998—2000)	55. 00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行政规章汇编 (1998)	14. 00
8	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精选 (附光盘)	78. 00
9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经济贸易法律法规规章新编 (第一辑)	98. 00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商务与网络法规汇编	58. 00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商事法律汇编	26. 00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私法示范法	18. 00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规汇编	8. 00
14	适用刑法参照法律和行政法规类编 (上、下卷)	420. 00
15	离退休人员常用法规汇编	14. 00
16	国际强制执行法律汇编	20. 00
17	公证规章汇编 (2000 年版)	80. 00
18	股份制改组与运作法规新编	39. 00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修改立法资料选	24. 00
20	《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修改立法资料选	30. 00
2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重要草稿介绍	18. 00
22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立法资料选	18. 00
23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与国内外有关合同规定条文对照	18. 00
24	香港律师法规资料编译	30. 00
25	中外基金市场与管理法规	17. 50
26	中国共产党党内法规选编 (1978—1996)	49. 00
27	中国共产党党内法规选编 (1996—2000)	50. 00
28	中华人民共和国多边条约集 (第七集)	65. 00
29	国际预防腐败犯罪法律文件选编	50. 00
30	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法律文件 (中英文对照)	280. 00
31	乌拉圭回合多边贸易谈判结果法律文本 (中英文对照)	180. 00
32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汇编 (2000 英文)	350. 00
33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汇编 (1999 英文)	400. 00
34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汇编 (1998 英文)	300. 00
35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汇编 (1997 英文)	300. 00
36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汇编 (1996 英文)	250. 00
37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汇编 (民法·商法卷 中英文对照) (上下册)	210. 00
38	英国公司法汇编 (1530—1989 英文)	248. 00
39	日本刑法典	19. 00
40	德国民法典 (修订本)	29. 00
41	欧盟公司法指令全译	24. 00
42	特拉华州普通公司法 (美国特拉华州法典)	18.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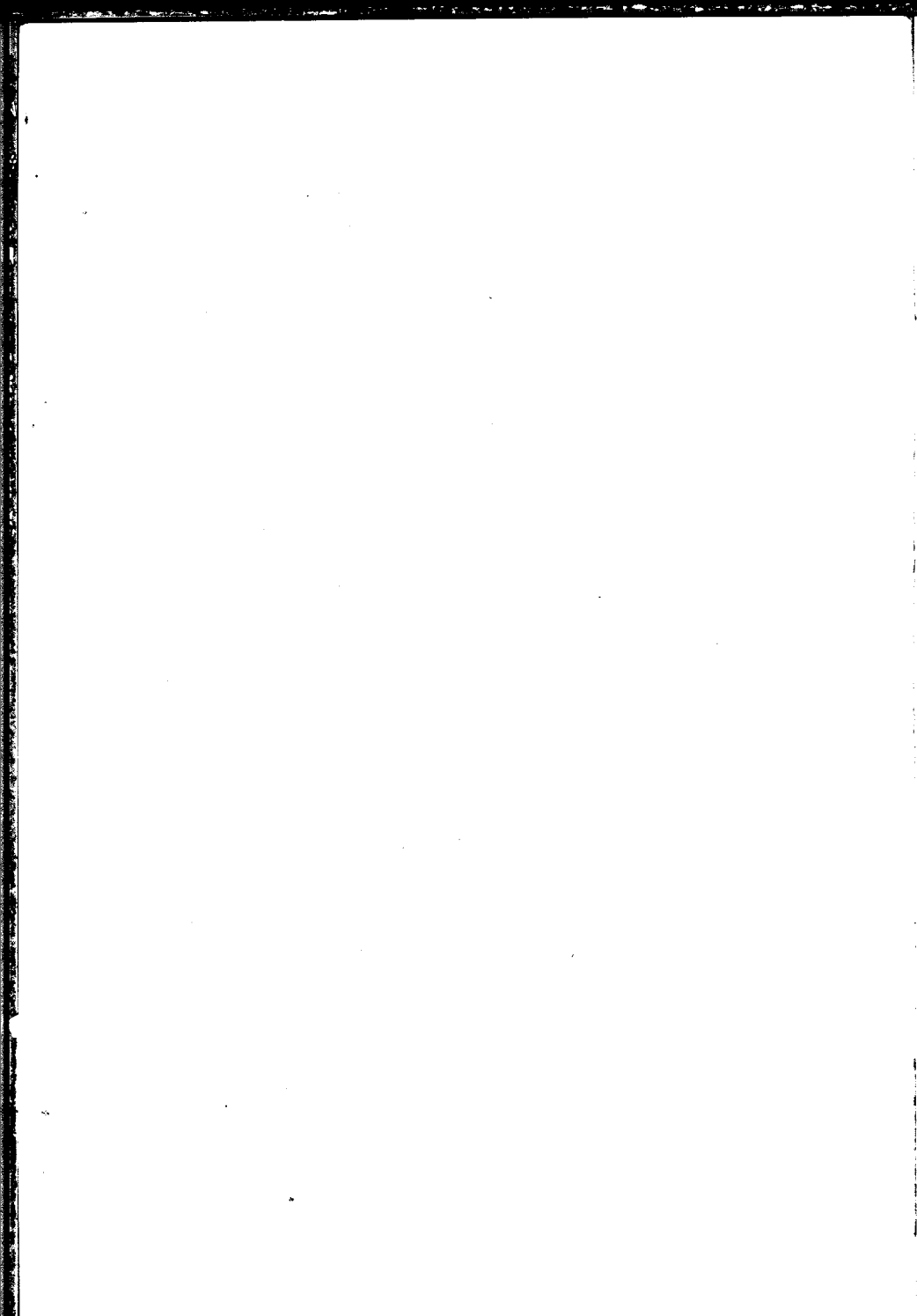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392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关税条例》已经 2003 年 10 月 29 日国务院第 26 次常务会议通过,现予公布,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总 理 温家宝

2003 年 11 月 23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关税条例

(2003 年 11 月 23 日国务院令 第 392 号公布)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贯彻对外开放政策，促进对外经济贸易和国民经济的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以下简称《海关法》）的有关规定，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准许进出口的货物、进境物品，除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外，海关依照本条例规定征收进出口关税。

第三条 国务院制定《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税则》（以下简称《税则》）、《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境物品进口税税率表》（以下简称《进境物品进口税税率表》），规定关税的税目、税则号列和税率，作为本条例的组成部分。

第四条 国务院设立关税税则委员会，负责《税则》和《进境物品进口税税率表》的税目、税则号列和税率的调整 and 解释，报国务院批准后执行；决定实行暂定税

率的货物、税率和期限；决定关税配额税率；决定征收反倾销税、反补贴税、保障措施关税、报复性关税以及决定实施其他关税措施；决定特殊情况下税率的适用，以及履行国务院规定的其他职责。

第五条 进口货物的收货人、出口货物的发货人、进境物品的所有人，是关税的纳税义务人。

第六条 海关及其工作人员应当依照法定职权和法定程序履行关税征管职责，维护国家利益，保护纳税人合法权益，依法接受监督。

第七条 纳税义务人有权要求海关对其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海关应当依法为纳税义务人保密。

第八条 海关对检举或者协助查获违反本条例行为的单位和个人，应当按照规定给予奖励，并负责保密。

第二章 进出口货物关税税率的 设置和适用

第九条 进口关税设置最惠国税率、协定税率、特惠税率、普通税率、关税配额税率等税率。对进口货物在一定期限内可以实行暂定税率。

出口关税设置出口税率。对出口货物在一定期限内可以实行暂定税率。

第十条 原产于共同适用最惠国待遇条款的世界贸易组织成员的进口货物，原产于与中华人民共和国签订含有相互给予最惠国待遇条款的双边贸易协定的国家或者地区的进口货物，以及原产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进口货物，适用最惠国税率。

原产于与中华人民共和国签订含有关税优惠条款的区域性贸易协定的国家或者地区的进口货物，适用协定税率。

原产于与中华人民共和国签订含有特殊关税优惠条款的贸易协定的国家或者地区的进口货物，适用特惠税率。

原产于本条第一款、第二款和第三款所列以外国家或者地区的进口货物，以及原产地不明的进口货物，适用普通税率。

第十一条 适用最惠国税率的进口货物有暂定税率的，应当适用暂定税率；适用协定税率、特惠税率的进口货物有暂定税率的，应当从低适用税率；适用普通税率的进口货物，不适用暂定税率。

适用出口税率的出口货物有暂定税率的，应当适用暂定税率。

第十二条 按照国家规定实行关税配额管理的进口货物，关税配额内的，适用关税配额税率；关税配额外

的，其税率的适用按照本条例第十条、第十一条的规定执行。

第十三条 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对进口货物采取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的，其税率的适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倾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反补贴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障措施条例》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 任何国家或者地区违反与中华人民共和国签订或者共同参加的贸易协定及相关协定，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在贸易方面采取禁止、限制、加征关税或者其他影响正常贸易的措施的，对原产于该国家或者地区的进口货物可以征收报复性关税，适用报复性关税税率。

征收报复性关税的货物、适用国别、税率、期限和征收办法，由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决定并公布。

第十五条 进出口货物，应当适用海关接受该货物申报进口或者出口之日实施的税率。

进口货物到达前，经海关核准先行申报的，应当适用装载该货物的运输工具申报进境之日实施的税率。

转关运输货物税率的适用日期，由海关总署另行规定。

第十六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需缴纳税款的，应当适用海关接受申报办理纳税手续之日实施的税率：

- (一) 保税货物经批准不复运出境的；
- (二) 减免税货物经批准转让或者移作他用的；
- (三) 暂准进境货物经批准不复运出境，以及暂准出境货物经批准不复运进境的；
- (四) 租赁进口货物，分期缴纳税款的。

第十七条 补征和退还进出口货物关税，应当按照本条例第十五条或者第十六条的规定确定适用的税率。

因纳税义务人违反规定需要追征税款的，应当适用该行为发生之日实施的税率；行为发生之日不能确定的，适用海关发现该行为之日实施的税率。

第三章 进出口货物完税价格的确定

第十八条 进口货物的完税价格由海关以符合本条第三款所列条件的成交价格以及该货物运抵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输入地点起卸前的运输及其相关费用、保险费为基础审查确定。

进口货物的成交价格，是指卖方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销售该货物时买方为进口该货物向卖方实付、应付的，并按照本条例第十九条、第二十条规定调整后的价款总额，包括直接支付的价款和间接支付的价款。

进口货物的成交价格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一) 对买方处置或者使用该货物不予限制，但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实施的限制、对货物转售地域的限制和对货物价格无实质性影响的限制除外；

(二) 该货物的成交价格没有因搭售或者其他因素的影响而无法确定；

(三) 卖方不得从买方直接或者间接获得因该货物进口后转售、处置或者使用而产生的任何收益，或者虽有收益但能够按照本条例第十九条、第二十条的规定进行调整；

(四) 买卖双方没有特殊关系，或者虽有特殊关系但未对成交价格产生影响。

第十九条 进口货物的下列费用应当计入完税价格：

(一) 由买方负担的购货佣金以外的佣金和经纪费；

(二) 由买方负担的在审查确定完税价格时与该货物视为一体的容器的费用；

(三) 由买方负担的包装材料费用和包装劳务费用；

(四) 与该货物的生产和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销售有关的，由买方以免费或者以低于成本的方式提供并可以按适当比例分摊的料件、工具、模具、消耗材料及类似货物的价款，以及在境外开发、设计等相关服务的费用；

(五) 作为该货物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销售的条

件，买方必须支付的、与该货物有关的特许权使用费；

（六）卖方直接或者间接从买方获得的该货物进口后转售、处置或者使用的收益。

第二十条 进口时在货物的价款中列明的下列税收、费用，不计入该货物的完税价格：

（一）厂房、机械、设备等货物进口后进行建设、安装、装配、维修和技术服务的费用；

（二）进口货物运抵境内输入地点起卸后的运输及其相关费用、保险费；

（三）进口关税及国内税收。

第二十一条 进口货物的成交价格不符合本条例第十八条第三款规定条件的，或者成交价格不能确定的，海关经了解有关情况，并与纳税义务人进行价格磋商后，依次以下列价格估定该货物的完税价格：

（一）与该货物同时或者大约同时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销售的相同货物的成交价格；

（二）与该货物同时或者大约同时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销售的类似货物的成交价格；

（三）与该货物进口的同时或者大约同时，将该进口货物、相同或者类似进口货物在第一级销售环节销售给无特殊关系买方最大销售总量的单位价格，但应当扣除本条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项目；